

# 辽宁省人民检察院

# 辽宁省工商业联合会

辽检会字〔2024〕3号

## 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检察护企”、“百千万”工程 服务“百千万”企业十条措施》的通知

各市（分）人民检察院、各市工商业联合会：

为深入推进“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切实发挥检察机关控告申诉职能作用，实现对各类经营主体的依法平等保护，经辽宁省人民检察院和辽宁省工商业联合会协商，决定在全省检察机关领导干部接待群众来访（办理群众来信）“百千万”工程（以下简称“百千万”工程）中，融合推进涉企信访工作，共同出台“百千万”工程服务“百千万”企业十条措施。现将《深入推进“检察护企”、“百千万”工程服务“百千万”企业十条措施》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分别报

告辽宁省人民检察院、辽宁省工商业联合会。



# 深入推進“檢察護企”、“百萬”工程 服務“百萬”企業十條措施

為加強對各類經營主體的依法平等保護，積極營造法治化營商環境，助力遼寧經濟高質量發展，為遼寧全面振興提供法治保障，經遼寧省人民檢察院和遼寧省工商業聯合會協商，在全省檢察機關領導干部接待群眾來訪（辦理群眾來信）“百萬”工程中融合推進“檢察護企”工作，共同出臺“百萬”工程服務“百萬”企業的十條措施。

## 一、建立常态化溝通交流和協作機制

雙方要加強溝通交流，凝聚工作合力，協同解決突出涉企信訪矛盾和服務企業涉法涉訴重點事項，共同維護市場經濟秩序和社會大局穩定。每季度末，雙方要召開一次工作會議，全面分析涉企信訪案件總體態勢，並就重點信訪案件交換意見。

## 二、強化“百萬”工程護企安商功能

突出工作重點，檢察機關在“百萬”工程中，對涉企信訪案件接訪化解工作建立單獨台賬，全程跟蹤落實。建立雙方領導協同接訪機制，對重大、敏感、複雜涉企案件，直接協商對接相關工作，將“檢察護企”的部署要求落實到“百萬”工程的各方面各環節。

## 三、開設涉企信訪專門窗口和快速通道

雙方要共同搭建成涉企信訪的專門窗口和快速通道，努力為涉

企信访提供个性化服务，提高接访效率，及时回复告知办理进度，优化信访体验。检察机关要加强领导干部对涉企信访事项的预约接访、定向接访，提高涉企信访事项接访的专业性和实效性，切实保证接访效果，为涉企信访案件办理创造有利条件。

#### **四、加强涉企信访案件线索分类管理**

双方要加强涉企信访线索的科学化管理。工商联组织要从信访线索收集阶段实现分类管理，按照破坏市场公平竞争环境犯罪、企业内部腐败犯罪、违规查封、扣押、采取强制措施影响企业经营、司法机关违规办案影响企业经营、涉企行政违法行为、民事虚假诉讼以及其他属于检察机关工作职能等类别，建档立项。检察机关要及时接收，加快线索处置，促进涉企信访资源与办案资源的充分高效对接，全面提升信访矛盾化解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 **五、搭建涉企信访案件线索评估平台**

双方要健全涉企信访案件线索的评估、评查以及信访案件交办、办理的全链条衔接配合机制。检察机关“百千万”工程评估评查团队要针对涉企信访的突出问题，加强信访线索评估评查，并与工商联组织共同研究，及时交换意见，共同研究破解对策，提升涉企信访案件线索的评估质量，提高涉企信访案件的办案效率，强化办案效果。

#### **六、推进领导干部接访包案化解涉企信访案件**

检察机关要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接访涉企案件的配套衔接机制，积极打造“领导接访包案+专业团队办理重大涉企案件”

的办案模式，积极推进案件化解。工商联组织要加强检察办案中的协助和配合，必要时可由工商联组织的律师参与案件评估、公开听证、释法说理等工作，共同促进涉企信访事项的化解。

## **七、推动企业依法经营常态化制度机制建设**

双方要围绕涉企信访案件的办理情况，着力剖析案件特点，围绕破坏公平竞争、企业内部腐败、损害公司利益、“空壳公司”治理、涉企案件司法程序相关问题、涉企公益诉讼以及企业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加强法治引导，协同推进企业治理体系建设，提升企业依法经营的能力和水平，促进企业的良性健康发展。

## **八、加强涉企信访案件反向审视和诉源治理**

双方在协作中积极主动开展对涉企信访案件的反向审视和诉源治理，从个案、类案中找出问题根源，促进企业不断强化管理，推进企业建立既适合行业特点和市场需求，又能够保障企业合法权益、遏制涉企犯罪活动的优化制度和精准措施。

## **九、积极开展涉企信访问题的主动性防范**

双方要坚持经常性深入企业，开展以案释法、典型案例剖析以及法律法规解读等灵活多样的涉企犯罪警示教育活动。双方要以涉企典型案例为基础，通过开展座谈交流、案例警示、专项经营活动法律指引、法律课堂等方式，加强涉企犯罪防范，提升预防犯罪能力，当好民营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的法律向导。

## **十、充分发挥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

检察机关要立足法律监督职能，注重发现各类涉企信访案件中反映出的司法不公、司法腐败等问题，依法发挥监督作用，增强法律监督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为企业创造公平公正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工商联组织要注重发现和及时反馈涉企信访案件中的有关问题，对于重点、应急事项，要加强会商研判，及时协调处理，依法监督纠正，确保企业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

抄送：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厅；  
省委政法委。

---

辽宁省人民检察院办公室

2024年5月21日印发